

黑龙江省法官学院

2021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黑龙江省法官学院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黑龙江省法官学院单位 2021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第三部分 黑龙江省法官学院单位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黑龙江省法官学院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黑龙江省法官学院主要职责是承担国家和省高级人民法院交办的各类培训任务及教学研究、学术研讨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黑龙江省法官学院部门无附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内设机构（处室）共 4 个，包括办公室、教研部、培训部、宁安校区。

三、部门人员构成

黑龙江省法官学院部门编制总数为 17 个，其中：行政编制 0 个，事业编制 15 个，工勤编制 2 个。实有人员 15 人，其中：在职人员 15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3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3 人，离退休人数增加（减少）0 人。

第二部分 黑龙江省法官学院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91.88	一、本年支出	191.8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1.88	教育支出	191.8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91.88	支出总计	191.88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预算。

二、省法官学院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191.88	191.88	191.88														
408	省高法	191.88	191.88	191.88														
408002	黑龙江省法官学院	191.88	191.88	191.88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预算。

三、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 计		191.88	191.88				
205	教育支出	191.88	191.88				

20508	进修与培训	191.88	191.88				
2050899	其他进修与培训	191.88	191.88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预算。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91.88	一、本年支出	191.8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1.88	教育支出	191.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91.88	支出总计	191.88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91.88	191.88	145.72	46.16	
205	教育支出	191.88	191.88	145.72	46.16	
20508	进修与培训	191.88	191.88	145.72	46.16	
2050899	其他进修与培训	191.88	191.88	145.72	46.16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91.88	145.72	46.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5.68	145.68	
30101	基本工资	58.42	58.42	
30102	津补贴	42.93	42.93	
30103	奖金	8.76	8.7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33	14.33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4	8.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1	0.2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59	12.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16		46.16
30201	办公费	0.91		0.91
30204	手续费	0.03		0.03
30205	水费	0.12		0.12
30206	电费	1.04		1.04

30207	邮电费	0.28		0.28
30208	取暖费	29.21		29.2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5		0.65
30211	差旅费	1.76		1.76
30213	维修(护)费	3.22		3.22
30216	培训费	1.26		1.26
30226	劳务费	0.46		0.46
30228	工会经费	2.00		2.00
30229	福利费	3.54		3.5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8		1.6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4	0.0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4	0.04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预算。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 计						

注：省法官学院 2021 年预算无“三公”经费，故此表为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	-------------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省法官学院 2021 年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此表为空。

九、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注：省法官学院 2021 年无项目支出，故此表为空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项目支出绩效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408002-黑龙江省法官学院	工资支出	10	人员类	98.1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采暖和购房补贴(在职)	10	人员类	3.2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人员类	8.7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社会保障缴费	10	人员类	22.98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住房公积金	10	人员类	12.5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人员类	0.0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福利费	10	公用经费	2.50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
工会经费	10	公用经费	2.00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公用经费	1.68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100%	≤	100	%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定额公用经费	10	公用经费	39.98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100%	≤	100	%	22.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 预算数	≤	5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注：本表数据来源为省财政批复的 2021 年预算。

第三部分 黑龙江省法官学院 2021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 年，黑龙江省法官学院收入总预算 191.88 万元，包

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1.88** 万元；支出总预算 **191.88** 万元，包括：教育支出 **191.88**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20.95** 万元。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黑龙江省法官学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预算管理。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1 年，黑龙江省法官学院收入预算 **191.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1.88** 万元，占 **1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1 年，黑龙江省法官学院支出预算 **191.88** 万元，其中：公用经费支出 **46.16** 万元，占 **24.05%**；人员经费支出 **145.72** 万元，占 **75.94%**。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 年，黑龙江省法官学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91.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加 **20.9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1.88**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91.88**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191.88** 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1.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1.88** 万元。

2050899 教育支出其他进修及培训预算数为 **191.88** 万元，比去年预算数增加 **20.95** 万元，增长 **13%**，人员经费为 **145.72**

万元，公用经费 46.1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法官学院新招录 3 人，工资福利费支出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2021 年，省法官学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1.8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5.72** 万元，公用经费 **46.16** 万元。

1、30101 基本工资 58.4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83** 万元，增长 **22.76%**，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2、30102 津贴补贴 42.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38 万元，增长 14.32%，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3、30103 奖金 8.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99 万元，增长 29.39%，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4、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4** 万元，增长 **20.11%**，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5、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6 万元，增长 19.21，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6、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3** 万元，增长 **0.03%**，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7、30113 住房公积金 **12.5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7** 万元，增长 **13.26**，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8、30201 办公费 **0.9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6** 万元，增长 **7%**，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9、30204 手续费 **0.0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增长 **50%**，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10、30205 水费 **0.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增长 **9%**，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11、30206 电费 **1.0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8** 万元，增长 **8.3%**，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12、30207 邮电费 **0.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2** 万元，增长 **7.69%**，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13、30208 取暖费 **29.2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8** 万元，增长 **0.27%**，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14、30209 物业管理费 0.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5 万元，增长 8.3%，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15、30211 差旅费 1.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3 万元，增长 7.9%，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16、30213 维修（护）费 3.2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 万元，增长 10.27%，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17、30216 培训费 1.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1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18、30226 劳务费 0.4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4 万元，增长 9.5%，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19、30228 工会经费 2.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7 万元，增长 8.5%，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20、30229 福利费 3.5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82 万元，增长 30.14%，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21、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8 万元，比年预算增加 0.23 万，

增长 15.86%，主要原因是法官学院人员变动新招录 3 人，人员工资及福利费增加。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省法官学院 2021 年预算无“三公”经费，故此表为空。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功能科目）的说明

省法官学院 2021 年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此表为空。

九、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省法官学院采购预算总额 3.22 元，为专用房屋维修费。

十、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省法官学院无房产，车辆 2 台，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维持单位正常运行的公用经费支出。

四、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五、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六、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的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医疗补助经费。

八、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九、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十、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一、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的职工和编制

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务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十六、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黑龙江省法官学院

2021 年 11 月 15 日

